

档号：(4) in EDB 1165-2020-8030-9055-00005-P001

致公益少年团会员学校校长

各位校长：

公益少年团功绩荣誉奖励计划

教育局公益少年团功绩荣誉奖励计划（下称「奖励计划」）旨在表扬对公益少年团贡献良多的人士。「奖励计划」下设的各类奖项主要是颁发予学校校长及负责校内公益少年团的学校人员，但在特殊的情况下，亦会颁发予曾对公益少年团作出超卓贡献的人士。

现诚邀学校提名符合资格的学校人员参加「奖励计划」及更新校长服务记录的资料，以便公益少年团办事处作出跟进。随函夹附下列有关「奖励计划」的文件，以供参阅 / 办理：

- (1) 「奖励计划」提名准则（附件一）
- (2) 「奖励计划」提名表（提名学校人员专用）（附件二）
- (3) 校长服务记录表（附件三）

拟提名符合资格学校人员参加「奖励计划」及 / 或更新校长服务记录的学校，须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或之前**，透过以下方式递交表格：

- (1) 电子方式
 - 透过统一登入系统递交填妥的电子表格
(<https://clo.edb.gov.hk/> > 教育局电子表格递交系统 > 电子表格 > 公益少年团「功绩荣誉奖励计划」提名表及校长服务记录表)
- (2) 亲身递交 / 邮寄方式
 - 将已填妥的提名表及 / 或校长服务记录表递交 / 邮寄至教育局公益少年团办事处（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11 楼 1141 室）。
 - 信封面需注明「公益少年团功绩荣誉奖励计划」及学校所属区域。
 - 为免邮递失误而泄漏申请人的个人资料，学校宜派员亲身递交申请表格。若学校选择邮寄方式，请以挂号形式投递申请表格，以确保表格能成功送达公益少年团办事处。

请注意，**逾期递交的表格将不获受理（邮寄申请以邮戳日期为准）。**

如有任何查询，请致电与下列所属区域的公益少年团负责人员联络。

负责人姓名	学校所属区域	联络电话
梁婉珊女士	东区、南区、中西区、湾仔、离岛	2892 6661
李小敏女士	沙田、大埔、北区、西贡、九龙城、黄大仙	2892 6662
李镁兰女士	荃湾、葵青、屯门、元朗、观塘、深水埗、油尖旺	2892 6664

教育局公益少年团会长

(丁淑雯



代行)

2025年3月5日